

中国共产党探索中国特色高等教育道路的宝贵经验

□ 靳 诺

教育是千秋基业，是万世伟业，始终承载着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历史重任。高等教育承担着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发展科学技术文化、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任务，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力量。认真回顾和深入总结80年来中国共产党独立探索中国特色高等教育道路的宝贵经验，对于新的历史条件下发展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高等教育具有重大意义。

高度重视高等教育事业，把创办和发展新型高等教育作为党和国家的一项战略任务。“育才造士，为国之本。”办好高等教育，事关国家发展、事关民族未来。早在革命战争年代，我们党就探索创办了陕北公学、鲁迅艺术学院、中国女子大学、自然科学学院、中国医科大学、延安大学、民族学院等一批高校，积累了兴办高等教育的宝贵经验，也培养了数万堪称“革命的先锋队”的优秀人才。新中国成立伊始，我们党初步探索建立了新的高等教育制度和模式，接管和改造旧大学，创办和兴建新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一批新型正规大学应运而生，基本形成了服务于社会主义经济社会发展的高等教育体系。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全面进行高等教育体制改革和教学改革，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

人才强国战略，一批重点高校和重点学科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中国高等教育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提出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是一个国家发展水平和发展潜力的重要标志，为实现我国从高等教育大国到高等教育强国的历史性跨越，作出了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等重大战略决策。

坚持高等教育事业与时代同发展、与人民齐奋进，为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心工作服务。人民性是社会主义高等教育最根本的价值属性。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制定了教育为革命战争服务、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与劳动群众相联系的教育总方针，积极地推动了新民主主义政治、经济和文化建设。新中国成立后，面对百废待兴、百业待举的困难局面，我们党提出高等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服务、同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必须密切地配合国家经济、政治、文化、国防建设的需要，为社会主义建设培养和输送了一大批骨干力量和专业人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党站在时代要求、国家发展、人民期待的高度，明确了高等教育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战略地位和作用，提出了“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方针，先后作出了建设人力资源强国、高等教育强国的重大部署，高等教育从精英阶

段迈入了大众化阶段。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我国高等教育发展方向要同我国发展的现实目标和未来方向紧密联系在一起，高等教育要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高等教育是培养人、塑造人、发展人的大事业。中国共产党在创办和领导高等教育的过程中，始终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把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目标。1937年，毛泽东在为陕北公学的题词中指出，“要造就一大批人，这些人革命的先锋队。这些人具有政治远见。这些人充满着斗争精神和牺牲精神。这些人是胸怀坦白的，忠诚的，积极的与正直的。这些人不谋私利，唯一的为着民族和社会的解放”。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提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改革开放后，我们党从培养社会主义一代“四有”新人的战略高度，重申了德育居首位的教育理念，坚持专与红、德育与智育辩证统一。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我国高等教育肩负着培养德智体美全

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大任务，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

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发展道路。党的领导是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保证，也是办好高等教育的保证。早在革命时期，陕北公学就开创性地实行了“党组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办学模式。1950年创建的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教学指导思想的中国人民大学为新中国的社会主义高等教育事业指明了方向。1961年公布的“高校六十条”明确指出高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以校长为首的校务委员会负责制，党委是学校工作的领导核心，对学校实行统一领导。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党确定了普通高校全面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为新时期高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提供了重要保证。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办好我国高等教育，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权，使高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办好我们的高校，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保证高校始终成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

（作者系中国人民大学党委书记）

我所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生态观

□ 尹汉宁

在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流派中，有一个流派叫生态马克思主义，以美国的社会生态学家詹姆斯·奥康纳为代表人物。他在《自然的理由——生态学马克思主义研究》一书中说，生态问题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空场”，需要对历史唯物主义进行重构。显然这种观点不符合事实，是对马克思主义不负责任的歪曲。

在马克思恩格斯所处的时代，生态问题没有今天这么突出，因此，我们不能用今天的感受苛求他们当年。但是他们在一系列论著作中，仍然非常敏锐并富有远见地对生态问题进行了深刻阐述。马克

思主义经典作家认为，人是自然界的组成部分，自然界是人的身体；自然界属于全人类，不属于某个民族，只有当作劳动对象时才占有它；他们认为他们所处的那个时代，生态资源破坏的根源是资本主义制度；只有到了“自由人联合体”的时代，才能合理地调节人与物质的变换关系。对于破坏生态带来的后果，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作了深刻阐述。恩格斯说：“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对我们进行报复。”

马克思主义的生态观形成于19世纪中后期，大约100年后，西方世界才开始意识和面对生态问题。

就在一位科学家因发明DDT而

获得诺贝尔生物学或医学奖10年之后，1958年1月，美国的女作家雷切尔·卡逊收到好友奥尔加·欧文斯·哈金斯的一封信，告诉她飞机撒播DDT灭蚊剂导致她私人禽鸟保护区鸟类死亡的消息，希望报纸能够呼吁停止使用DDT。由此，雷切尔·卡逊决定集中时间采访调查，并于1962年出版了《寂静的春天》一书，引起美国乃至西方世界的广泛关注。但直到10年之后的1972年，美国才禁止使用DDT，也在同年，才在斯德哥尔摩召开世界环境大会。

由此可见，生态问题不仅不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空场”，而且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生态问题的深刻阐述比西方世界注意到生态问题早近百年。当然，西方迟来的关

注和面对，或许不仅仅是认识迟滞，而是源于功利的羁绊。

马克思恩格斯运用了当时最新科技成果，进一步揭示了历史唯物主义的物质本源；构建了自然辩证法新的学科体系，拓展了唯物论、辩证法的运用空间；触及了生态问题的性质、实质以及社会条件；从自然史和人类史的视角揭示了人与自然的关系。因此，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生态观，不仅不是历史唯物主义的缺陷，而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基础和内涵。马克思主义生态观在今天，仍然具有思想高度，仍然对实践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加强农村党建 推进农村治理现代化

□ 徐景颜

的选举，并通过正当程序得到村民认可成功当选。上级党委、政府要真正掌握村情民意，首先按照群众公认的原则选好配强农村党支部特别是支部书记，并按按照法律规定组织好选举，使党组织成员顺民心、合民意，合法担任村委会负责人，从而实现两委功能整合，奠定加强农村党建与强化农村社会治理的组织基础。值得指出的是，两委合一后，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必须在村民组织法规定的框架下运行，按照法律规定的职责对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医疗、养老、扶贫、矛盾调解、公共安全等事务进行领导和管理，并接受村民委员会的监督，实行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和民主管理。

农村党建和社会治理人才制约问题。提高农村党建和社会治理水平，关键要用党性觉悟高、素质能力强、热心公共事务的好党员来担任领导职务，人品上要公道正派、公私分明、克己奉公，并能够带领群众发展经济、有能力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有凝聚力和群众威信。要打破条条框

框的限制，破解农村党建和社会治理人才难求问题，不能限于一村一地选人用人。特别是对长期问题突出、矛盾多发、群众意见大的村庄，要拓宽视野，不拘一格地选能人、用好人。

农村基层组织运转经费和公共服务资金来源问题。在《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附则中规定：“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委托村民委员会开展工作需要经费的，由委托部门承担。村民委员会办理本村公益事业所需的经费，由村民会议筹资筹劳解决；经费困难的，由地方人民政府给予适当支持。”在这项规定中，农村党组织和村委会运转经费，农村基层干部报酬待遇都没有明确的规定，需要在实际执行中着力解决经费不足的问题，特别是对经济欠发达村要建立制度化的财政拨款机制，首先要解决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和干部待遇问题，调动村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保证有钱为群众办事，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和村委会服务群众的财力支撑。

依法治国和从严治党向农村基层延伸问题。宣传普及《村民委员会组织

法》，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中推进农村民主政治建设，通过提高农村基层组织的自治能力和民主协商水平，加快农村社会治理的现代化进程。乡镇党委、政府要努力实现从“社会管理”到“社会治理”的理念转变，切实改变主要依靠行政命令和国家强制力来管理农村经济和社会事务的传统模式。要按照党章和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要求，真正把精力用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和村委会建设上来，靠加强党组织的领导、村委会的主导、村民的广泛参与、多元利益主体的共同参与，构建农村治理的新格局。

提升农村党建和社会治理水平的措施。地方党委政府必须把加强农村基层党建和提升农村社会治理能力作为重中之重摆上议事日程，这比被动处理信访问题和维稳更加有效，是一种长效机制和治本之策。

创新农村基层党组织选人用人机制。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提高党的执政水平为中心，拓宽农村基层党组织选人用人的视野，允许打破地域、单位、身份、资历等限制，选党性

做好农村工作，关键在农村基层党组织。如何把农村基层党组织真正建成坚强战斗堡垒，迫切需要通过改革创新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准确传递到组织末梢。

聚焦解决党建覆盖“窄”的问题，创新建立组织设置“三合模式”。一是驻村单位纵向融合，实现资源共享。实行“大党委制”“部门联村”“村企共建”等党组织设置模式，以村党组织为主体，把村辖区内物业管理公司、业主委员会及驻村单位党组织吸纳到党组织内，组建村级大党委，对应建立党支部、党小组，设置党员中心户，建立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片区党小组为主体、党员中心户为骨干的村党组织纵向融合格局，辖区内机关、企业党建资源由村党组织统筹调配、共享共用。二是村村之间横向联合，实现功能互补。在镇级选派党建指导员帮建基础上，推行“村村联建”“村社联建”等党组织建设模式，探索试点合作社相同主导产业组建党组织建设模式，推动村党组织之间跨行政区域强强联合、强弱联姻、功能互补，促进村党组织设置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三是党员组织动静结合，实现管理覆盖。积极构建以村党组织为主体、产业党支部为链条、流动党员党支部为补充的农村基层党组织体系，在外务工党员相对集中点，由村党组织主导申报建立流动党支部，通过村党组织后方指导、流动党员党支部直接管理，确保每个流动党员流动不流失、离乡不离党。

聚焦解决队伍建设“弱”的问题，创新实行支部书记“四选机制”。一是实行“一村一策”选任机制，切实提高人岗匹配度。统筹分析村情、民情，对工作推不动、群众不满意、党委不认可的村党组织书记坚决撤换，在坚持政治标准的基础上，按照村发展需要分别确定书记接替人选标准，通过选强人、派能人等办法，努力实现人岗相适。二是实行“分槽喂马”选修机制，切实提高培训精准度。根据村发展实际，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分类对村党组织书记开展专题培训。探索建立以实地观摩、书记上讲台、专家讲座为主要内容的“村书记论坛”。探索建立优秀村书记“上讲台”制度，通过书记讲给书记听、书记跟着书记学，实现问题同解、经验共享。三是实行“正反清单”选汰机制，切实提高监管严肃性。对村党组织书记执行落实两张“清单”情况采取年初双承诺、年中双述、年底双测评，对“小微权力清单”执行情况连续2年测评分数较低的村书记采取诫勉谈话、组织调整等措施进行处理，对“负面清单”测评中出现扣分的项目逐一核查，查实一起惩处一起。四是实行“正向激励”选树机制，切实提高岗位吸引力。对优秀村支书，可享受事业单位人员经济待遇，任职达到一定期限的可享受正科级经济待遇。

聚焦解决脱贫办法“少”的问题，创新实施经济增收“3+工程”。一是以“支部+”推动村民变股民。探索建立“支部+新型农业生产经营合作社”“支部+劳务合作社”模式，吸纳农民以承包土地经营权、资金等形式入股，通过规模经营增效分配增加收入。二是以“空间+”推动私占变公产。建立“公共空间+梳理登记”的管理模式、“公共空间+交易市场”的增收模式，实行村党支部



□ 张国华

资源监管、集体资源登记、招投标、承包、租赁合同管理等制度，全面梳理公产私占“四旁四荒”（路旁、村旁、宅旁、水旁，荒山、荒滩、荒沟、荒地）数量，明确空间属性，划定公私界限，建立公共资产台账，对清理出的资产和资源，依规公开进入农村产权交易市场，为增加村集体收入拓展渠道。三是以“党员+”推动致富变带富。大力实施“党员创业带富”行动，建立“党员电商+扶贫”的沙集模式、“党员技术能手+贫困户”的帮带模式、“创业党员+农户”的带动模式，不断提高党员大户带民脱贫的实效性。

聚焦解决保障机制“缺”的问题，创新推行补齐短板“三化联动”。一是党建责任清单化。按照“关键在县、落实在镇、重点在村”的工作要求，研究制定县（市）区委、镇（街道）党委、村党组织《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组织县、镇、村三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层层传导工作压力，层层建立责任体系，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上下联动、常抓不懈的党建工作格局。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制度，推进村级党内组织生活正常化规范化。二是村级治理分权化。在农村全面推行以落实“党组织决策权、村民代表会议议定权、村委会执行权、群众监督权”为内容的村级“四权”建设，健全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制度，着力解决村级组织“干什么、谁来干、怎么干、干得怎么样”的问题，实现从“能人治村”到“制度治村”，使村党组织的意图有效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等全过程，进一步规范基层干部的权力运行，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号召力。三是经费保障专项化。建立向村级倾斜的经费保障制度，为基层开展工作、服务群众创造良好的环境。

（作者系江苏省徐州市委书记）

群众易于接受的方式，强化村委会组织法和其他法律的宣传教育，引导群众正确行使民主权利、有效参与社会治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使法治成为强化农村社会治理的根本保证。

切实保障农村基层组织运转和公共服务经费。适应农村社会治理任务繁重的新形势，国家和各级财政都应当加大对农村一般性转移支付的力度，使基层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有可靠的财力保障。优化调整各类支农惠农资金的使用，尽量整合资金，提高使用效率。建立支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扶持资金，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巩固基层执政的物质基础。加强村级经济责任审计，加强村务公开和财务公开，确保资金依法依规使用。

切实落实各级党委、政府抓农村党建和农村社会治理的责任。牢固树立“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的导向，各级党组织都要把基层党建牢牢抓在手上。对农村和城市社区党建，要与强化社会治理相结合，落在实处、抓在细处，列出每年要抓的重点工作、主要整改任务和预期目标，将责任细化明确，落实到部门、落实到人。严格责任考核，严肃问责问效，以农村党组织建设的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促进农村社会治理水平的全面提升。

（作者系山东省聊城市委书记）